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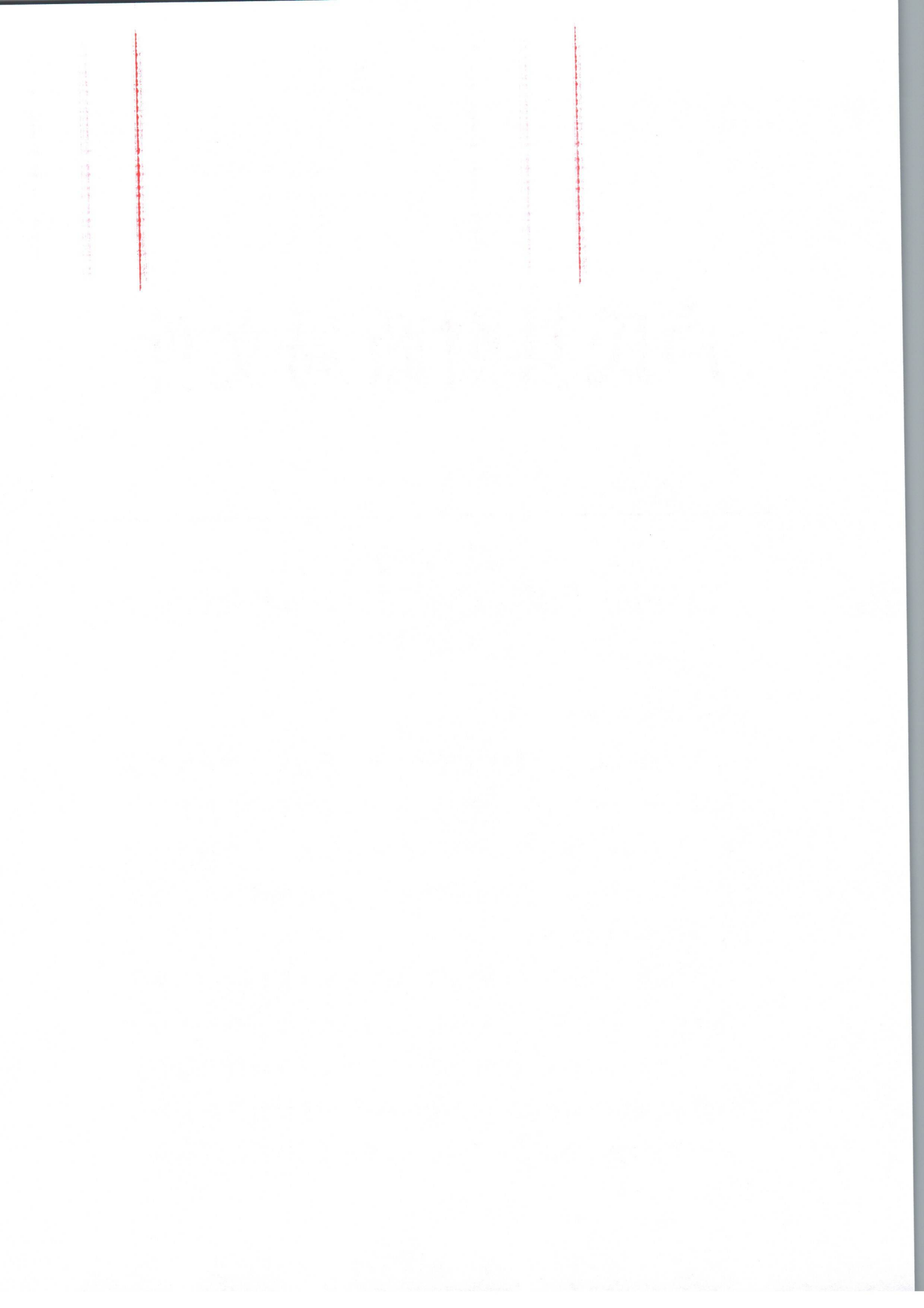
卢财预整合〔2024〕77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特效新药生产一体化项目资金 的通知

卢氏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卢氏县特效新药生产一体化项目资金649.6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



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 2024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5 农林水支出-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-生产发展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302 机关资本性支出-基础设施建设 649.6 万元。

2024 年 10 月 12 日

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时间：2024年10月12日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卢氏县农业农村局	卢氏县特效新药生产一体化项目	649.6	2130505生产发展	50302基础设施建设	
合计			649.6			

绩效目标申报表
(2024年)



项目名称	卢氏县特效新药生产一体化项目 (一期)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李秀平 13673982377
主管部门	卢氏县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卢氏县特色农业发展中心
资金情况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3450万元	
	其中: 财政本次拨款	649.6万元	
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
	<p>产出目标: 该项目位于卢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双创园区, 南京菲力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在卢氏县成立河南敬康药业有限公司, 企业出资在卢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租赁4000平方米标准化厂房建设综合制剂车间。主要建设内容为综合制剂车间采购中药提取生产线设备一套、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设备一套、外用制剂生产线设备一套、公共实施设备一套、相关配套设施一套以及水、电、排烟等配套设施。</p> <p>效益目标: 该项目建成后, 计划年提取原药材3000吨以上, 其中淫羊藿不低于1000吨; 一年内研发并生产出10至20种医院制剂, 其中口服固体制剂年生产不低于1亿片(粒、袋)、外用制剂年生产不低于1000万支(瓶、盒); 每年通过劳务带动、资产租赁实现综合收益不低于财政资金投入的6%。</p>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为综合制剂车间采购中药提取生产线设备一套、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设备一套、小容量注射剂生产线设备一套、外用制剂生产线设备一套、公共实施设备一套、相关配套设施一套以及水、电、排烟等配套设施。
绩效指标	质量指标	验收合格率、设备质量合格率	≥100%

		项目计划开工时间	2024年9月27日
	时效指标	项目竣工验收时间	预计2024年12月30日
		项目移交时间	项目竣工验收后1个月之内
	成本指标	加工设备均价	12.37万元/台(套)
		项目年综合收益率	≥6%
		每年增加每个村集体经济收入	
	经济效益	每年带动农户就业收入	≥1.8万元
		带动农户就业人数	≥50人
		继续享受“四不摘”脱贫贫困户受益户数	20户
		继续享受“四不摘”脱贫贫困户受益人口数	100人
	生态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	提升
		计划使用年限、质保期限	17年
		运营维护机制健全性	健全
	可持续影响指标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
		项目租赁、运营协议签署有效性	有效
		项目村集体收入资金使用分配科学性	科学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≥95%

注：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，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